

2660

第一八〇號

(決行)行決後 覽回		備 應		決行指定		決裁指定		保存期限	
長 (部) 局		長 (部) 局		大臣		件 名		番 號	
				官 次 務 政		九式重機関銃並同實包有償讓渡農林省		壹第一七六八號	
長 課		長 課		官 與 參				起元應(連名)	
				官 副 設 高				農 林 省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官 副 設 高					
				官 與 參					

陸密 次官ヨリ農林次官へ回答

四月十八日附一四水第六二八四號ヲ以テ御申出ノ
九二式重機関銃並同賣包ハ陸軍造兵廠ヲシテ
取扱ハシメラルルニ付直接同廠ト御協議相成度
候也

陸密第六一五號

昭和十四年四月廿日

九二式重機関銃並同賣包有償譲渡ノ件

陸密

副官ヨリ陸軍造兵廠長官へ通牒

首題ノ件ニ関シ農林省ヨリ別紙ノ通申出アリ
タルニ付有償譲渡方取計ハ度依命通牒ス
追テ農林省ヨリ直接貴廠ニ協議アル旨
ニ付申添フ

陸密第六一五號

昭和十四年四月廿日



官房

陸軍省

陸軍

一四水第六八四號

昭和十四年四月十八日

農林次官 小平權一

陸軍次官 山脇正隆 殿

九二式重機関銃並全實包彈有償譲受關ル件

首題ノ件ニ関シ本省所屬船快鳳丸及俊鵬丸ハ其ノ任務ノ關係上毎年堪察カ方面ニ出動致居候處現下ノ國際情勢ニ鑑ミ蘇國國境警備船ノ武裝整備ニ伴ヒ我方ニ於テモ全方面ニ出漁セル本邦漁船ノ保護取締ノ萬全ヲ期シ置リ要アルヲ以テ左記ノ通有償譲渡相受度特ニ詮議相成度候也

記

追代金、本有大臣官房會計課長重政誠之宛
請求相成度

品名	數量	備付ケントスル船名	引渡地	備考
九一式重機関航	壹挺	快鳳丸	東京	高射装置付
全 右	壹挺	俊鵬丸	"	"
全 實色 彈	五十發	快鳳丸	"	"
全 右	五十發	俊鵬丸	"	"

9660

一四水第六二八四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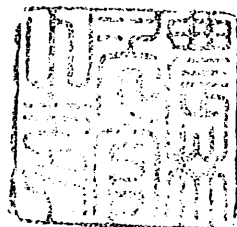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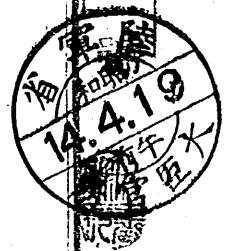
昭和十四年四月十八日

農林次官 小平 權 一

陸軍次官 山 脇 正 隆 殿

九二式重機關銃並全實包彈有償讓受ニ關スル件

首題ノ件ニ關シ本省所屬船快鳳丸及俊鵬丸ハ其ノ任務ノ關係上毎年
堪察加方面ニ出動致居候處現下ノ國際情勢ニ鑑ミ蘇國國境警備船ノ
武裝整備ニ伴ヒ我方ニ於テモ全方面ニ出漁セル本邦漁船ノ保護取締
ノ萬全ヲ期シ置ク要アルヲ以テ左記ノ通り有償讓渡相受度特ニ詮議



陸定

木

省

4660

相成度候也

記

品名	數量	備付ケントスル船名	引渡地	備考
九二式重機關銃	壹挺	快鳳丸	東京	高射裝置付
全 右	壹挺	俊鶺丸	"	"
全 實包彈	五千發	快鳳丸	"	"
全 右	五千發	俊鶺丸	"	"

追而代金ハ本省大臣官房會計課長重政誠之宛請求相成度

(小張納)

日本標準規格 B4 (182×257mm)